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引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摘要

-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整體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44.1%至約171.7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毛利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34.1%至約33.8百萬港元。
- 本集團錄得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72.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溢利約21.9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07港元(二零二零年：每股盈利約0.01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2,096.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173.7百萬港元)或每股資產淨值0.84港元(二零二零年：1.05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業績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已經審核的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4	171,682	307,378
銷售成本		<u>(137,868)</u>	<u>(256,056)</u>
毛利		33,814	51,322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4	(76,612)	66,463
分銷及銷售支出		(7,597)	(9,076)
一般及行政支出		(106,285)	(72,056)
其他經營支出		(2,284)	(2,90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2,669)	(4,408)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59,065)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55,300</u>	<u>1,015</u>
經營（虧損）／溢利	5	(165,398)	30,359
融資成本	6	<u>(3,612)</u>	<u>(3,12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69,010)	27,230
所得稅支出	7	<u>(4,051)</u>	<u>(5,808)</u>
本年度（虧損）／溢利		<u><u>(173,061)</u></u>	<u><u>21,422</u></u>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2,495)	21,914
非控股權益		<u>(566)</u>	<u>(492)</u>
		<u><u>(173,061)</u></u>	<u><u>21,422</u></u>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盈利	9		
— 基本		(0.07)	0.01
— 攤薄		<u>(0.07)</u>	<u>0.01</u>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u>(173,061)</u>	<u>21,422</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被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21,002	46,15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u>(13,012)</u>	<u>(1,015)</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總額	<u>7,990</u>	<u>45,137</u>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65,071)</u>	<u>66,559</u>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4,505)	67,051
非控股權益	<u>(566)</u>	<u>(492)</u>
	<u>(165,071)</u>	<u>66,55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1,793	455,9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8,934	751,668
使用權資產		86,302	86,714
無形資產		87,907	—
已付按金	11	89,702	1,506
預付工程款	11	1,104	38,15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102,169	365,835
		1,257,911	1,699,793
流動資產			
加密貨幣		20,969	—
存貨		15,466	11,203
應收貸款	10	176,402	251,0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11	540,320	94,894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148,573	255,086
可收回所得稅		1,442	1,425
抵押之銀行存款		8,827	57,974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5,534	122,841
		1,247,533	794,44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12	337,156	141,847
應付股息		31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44,957	139,907
租賃負債		7,185	5,466
		389,329	287,251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858,204</u>	<u>507,19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16,115	2,206,99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772	28,505
應付所得稅		5,487	2,729
租賃負債		<u>3,639</u>	<u>3,393</u>
		<u>25,898</u>	<u>34,627</u>
資產淨值		<u>2,090,217</u>	<u>2,172,364</u>
權益			
股本	13	62,193	51,827
儲備	14	<u>2,034,081</u>	<u>2,121,85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96,274	2,173,679
非控股權益		<u>(6,057)</u>	<u>(1,315)</u>
權益總額		<u>2,090,217</u>	<u>2,172,3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泛指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中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與二零二零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新採納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及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並於本年度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階段2

當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導致利率基準改革(「改革」)，此等修訂或會影響財務報告。此等相關修訂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及關於：

- 變更合約現金流量－公司不必因改革要求的變化而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但反而會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化；
- 避險會計－公司不會獨自中止其避險會計因此為改革要求之變化，如該對沖符合其他避險會計標準；及
- 披露－公司被要求披露此改革所產生之新風險的相關資料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3. 分部資料

為管理起見，集團目前的主要經營業務為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

信息家電業務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包括機頂盒及原材料）。來自信息家電業務之收入於客戶取得貨品控制權的某一時點（一般與貨品交付到客戶及轉讓擁有權的時間一致）扣除適用之增值稅後確認。

IDC業務包括IDC之發展、建設、運營、併購及物業出租及使用IDC的設施。來自IDC業務之收入包括作為IDC物業及IDC設施的出租租金收入及為客戶提供IDC設施的服務收入，分別於物業及設施出租時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及根據協議條款按時間過去或比例計算。

投資分部包括證券交易及投資於金融工具和數字資產。

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雜項材料及礦機交易。

為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執行董事評估除稅前之分部損益但不包括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企業行政費用之分配及編製這些資料的基礎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總公司銀行結餘及其他不分配財務及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不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

分部間之銷售交易是以普遍的市場價格釐定。

業務分部

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分部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140,246	-	-	-	-	-	140,246
作為IDC物業及IDC設施 出租	-	31,436	-	-	-	-	31,436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收益	(6,477)	(43,224)	(53,027)	9,712	4	(88)	(93,1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1,440	-	(4,109)	-	-	(2,669)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	55,300	-	-	-	-	55,300
分部收入	133,769	44,952	(53,027)	5,603	4	(88)	131,213
業績							
分部業績	(33,435)	11,381	(71,069)	275	(783)	-	(93,631)
未分配公司收益							16,16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4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59,065)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29,190)
融資成本							(165,398)
							(3,612)
除稅前虧損							(169,010)
所得稅支出							(4,051)
本年度虧損							(173,06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99,613	1,025,221	506,338	109,474	250,955	-	1,991,601
未分配公司資產						513,843	<u>513,843</u>
綜合資產總額							<u><u>2,505,444</u></u>
負債							
分部負債	74,009	37,876	97,471	20,301	135,133	-	364,790
未分配公司負債						50,437	<u>50,437</u>
綜合負債總額							<u><u>415,227</u></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	53,047	381	1,474	-	90	55,084
— 使用權資產	398	-	-	-	-	3,773	4,171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	6,530	50	615	-	257	7,671
— 使用權資產	1,714	-	577	372	-	7,913	10,576
無形資產的攤銷							
—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	-	(20,969)	-	-	-	(20,969)
存貨撇減淨額	595	-	-	-	-	-	595
外幣匯兌淨虧損	7,446	-	-	-	-	513	7,959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49	-	59	4	-	326	43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							
(收益)/虧損	<u>(327)</u>	<u>43,224</u>	<u>57,035</u>	<u>-</u>	<u>-</u>	<u>-</u>	<u>99,932</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271,390	-	-	-	-	-	271,390
作為IDC物業及IDC 設施出租	-	35,988	-	-	-	-	35,988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收益	(802)	232	39,041	8,493	-	(83)	46,8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562)	-	(3,846)	-	-	(4,408)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1,015	-	1,015
分部收入	<u>270,588</u>	<u>35,658</u>	<u>39,041</u>	<u>4,647</u>	<u>1,015</u>	<u>(83)</u>	<u>350,866</u>
業績							
分部業績	<u>(9,642)</u>	<u>14,009</u>	<u>25,641</u>	<u>(500)</u>	<u>1,050</u>	<u>-</u>	30,558
未分配公司收益							18,29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84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u>(19,781)</u>
融資成本							<u>30,359</u> <u>(3,129)</u>
除稅前溢利							27,230
所得稅支出							<u>(5,808)</u>
本年度溢利							<u>21,422</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20,121	1,159,423	711,151	111,933	373	–	2,103,001
未分配公司資產						391,241	<u>391,241</u>
綜合資產總額							<u><u>2,494,242</u></u>
負債							
分部負債	82,763	70,806	129,031	21,089	–	–	303,689
未分配公司負債						18,189	<u>18,189</u>
綜合負債總額							<u><u>321,878</u></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	206,568	–	–	–	39	206,700
– 使用權資產	2,273	–	–	–	–	7,607	9,88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	4,520	–	689	–	256	5,947
– 使用權資產	1,588	–	710	348	–	5,172	7,818
存貨撇減淨額	551	–	–	–	–	–	551
外幣匯兌淨虧損／(收益)	2,040	–	–	–	–	(146)	1,894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92	–	67	4	–	333	496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收益	<u>(376)</u>	<u>–</u>	<u>(31,591)</u>	<u>–</u>	<u>–</u>	<u>–</u>	<u>(31,967)</u>

地區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集團主要於以下地區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澳洲、美國及其他海外市場。

下表呈列有關地區位置之資料(a)集團之收入及撇除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非流動資產；及(b)撇除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之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或貨物之交付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根據實質資產位置劃分，而無形資產的地區位置則根據持有資產的公司的位置劃分。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的地區位置根據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產生的位置劃分。

(a) 收入及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	71,756	118,336	117,912	473,644
香港	37,807	30,168	300,253	132,567
澳洲	45,268	125,476	-	-
美國	-	-	737,577	727,747
其他海外市場	16,851	33,398	-	-
	<u>171,682</u>	<u>307,378</u>	<u>1,155,742</u>	<u>1,333,958</u>

(b)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額 千港元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中國	(1,062)	(43,224)	1,377	9,552	4	(33,353)
香港	(5,415)	-	(54,404)	72	-	(59,747)
	<u>(6,477)</u>	<u>(43,224)</u>	<u>(53,027)</u>	<u>9,624</u>	<u>4</u>	<u>(93,1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額 千港元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中國	(802)	-	4,506	8,338	-	12,042
香港	-	-	34,535	72	-	34,607
美國	-	232	-	-	-	232
	<u>(802)</u>	<u>232</u>	<u>39,041</u>	<u>8,410</u>	<u>-</u>	<u>46,881</u>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集團的收入總額中各佔10%或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51,232	89,499
客戶B	45,268	125,476
客戶C	19,436	—*
客戶D	17,433	—*
	<u>133,369</u>	<u>214,975</u>

* 這些客戶於收益總額中單獨貢獻少於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附註)	140,246	271,390
IDC物業及設施之租金收入(附註3)	31,436	35,988
	<u>171,682</u>	<u>307,378</u>
其他收入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4,788	7,45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9,109	7,723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24	1,284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5,726	16,694
	<u>29,947</u>	<u>33,151</u>
其他淨(虧損)/收益		
外幣匯兌淨虧損	(7,959)	(1,894)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 (虧損)/收益	(99,932)	31,9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5)	3
政府補貼	—	1,696
雜項收入	1,347	1,540
	<u>(106,559)</u>	<u>33,312</u>
	<u>(76,612)</u>	<u>66,463</u>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與客戶訂立的貨品銷售合約收入乃按固定價格計算，並在某一時點確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收入金額，當中包括於年初之合約負債約5,2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549,000港元)。

5. 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600	1,550
無形資產的攤銷	20,969	—
—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20,969)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671	5,94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576	7,818
存貨成本	120,690	227,207
租賃變更收益	(1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5	(3)
存貨撇減淨額	595	551
研究及開發成本	2,559	327
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支出，其租金收入來自：		
— 出租IDC物業(包含在銷售成本內)	1,251	1,312
— 出租其他投資物業(包含在其他經營支出內)	1,456	1,36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5,300)	(1,015)
	63,760	51,08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57,401	50,2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59	829
遣散費	1,700	16
員工成本總額	63,760	51,08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包括IDC設施之折舊約6,5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500,000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研究及開發員工之薪金及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16,699,000港元及2,1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分別約13,295,000港元及109,000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一般及行政支出。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借貸成本	3,295	2,935
租賃負債之攤銷利息開支	317	194
	3,612	3,129

7. 所得稅支出

從損益中扣除之稅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756	38
海外預扣稅		
本年度	2,758	2,357
	<u>5,514</u>	<u>2,395</u>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之暫時差異	(1,463)	(1,641)
動用稅項虧損之利益	—	5,054
	<u>(1,463)</u>	<u>3,413</u>
本年度扣除	<u>4,051</u>	<u>5,80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其估計當年的應課稅溢利已被過往年度結轉之未抵銷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有關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計算。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被指定為「小型微利企業」，受限於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或在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人民幣3.0百萬元之間分別按實際優惠企業所得稅率2.5%或10%（二零二零年：5%或10%）作出計算。

本集團在美國的業務應繳納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為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美國國內稅法，外國人需對某些美國來源（非業務）收入的總額繳納30%的所得稅。因此，預扣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美國的全資附屬公司授出貸款所取得的利息收入按30%計算。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並以公平值入賬。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出售時需考慮該等投資物業應付之中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而確認遞延稅項。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172,495)</u>	<u>21,914</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2,073,089	2,073,089
發行新股	<u>400,985</u>	<u>—</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74,074	2,073,089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74,074</u>	<u>2,073,089</u>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0.07)	0.01
— 攤薄(附註)	<u>(0.07)</u>	<u>0.01</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的潛在新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具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一致。

10.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的貸款	236,210	251,026
減：虧損撥備	(59,808)	—
	<u>176,402</u>	<u>251,026</u>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包括：

- (i) 人民幣90,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並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及借款人的一名股東提供個人擔保。年內，該貸款獲展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進一步獲另一名獨立第三方（「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貸款展期」）。

貸款展期須待借款人履行若干條件（「條件」），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中披露。在報告期末後，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展期失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本集團向借款人及擔保人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和應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6,93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1,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495,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信貸已減值之應收貸款虧損撥備約47,19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ii) 41,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由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提供公司擔保。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年內，應計利息3,280,000港元已償還及本金41,000,000港元則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根據延展貸款協議，該貸款進一步以借款人之應收賬項約18,732,000港元作為抵押品，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41,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1,000,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1,57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iii) 60,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提款日(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起計十八個月內償還。年內，應計利息約4,496,000港元已償還及本金60,000,000港元則延期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償還。根據貸款協議的展期，貸款本金60,000,000港元獲另一名獨立第三方(「新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以及新擔保人持有的5,000台全新計算機配套產品作為抵押品，其他貸款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6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0,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7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252,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8,4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中披露。

- (iv) 人民幣12,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計息。本金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約2,376,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3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按貸款協議的條款償還。本金餘額人民幣10,000,000元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2,23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14,25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64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3,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2,55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亦包括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的貸款本金餘額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764,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人民幣222,000元(相當於約264,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在二零二一年一月到期時已全額結清。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工程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60,821	77,657
減：虧損撥備		(15)	(15)
	(a)	60,806	77,642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	(b)	151,504	—
購買無形資產支付的誠意金	(c)	73,385	—
購買機器之預付款	(d)	84,179	—
收購投資物業之已付按金	(e)	4,017	—
其他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		2,182	7,035
預付款及按金	(f)	253,949	11,723
預付工程款	(g)	1,104	38,158
		631,126	134,558
流動部份		540,320	94,894
非流動部份		90,806	39,664
		631,126	134,558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21,238	15,096
31-60日	16,921	16,376
61-90日	6,329	17,873
90日以上	16,318	28,297
	60,806	77,642

(b)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包括就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一鼎」)全部股權的應收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約19,424,000美元(相當於約151,504,000港元)及確認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約72,121,000港元。現金代價應在上海一鼎與集團所有公司間的餘額結清(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後五個工作天內支付及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全額結清。

- (c) 購買運算能力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約73,38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該保證金將在結清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餘額後退還給本集團(附註12(c)(i))。購買運算能力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之公佈中披露。
- (d)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裕廣國際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Inno Century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以約84,179,000港元代價購買加密貨幣礦機。該機器將持作自用並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179,000港元代價已支付予Inno Century Limited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購買機器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中披露。
- (e)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黑頸鶴(深圳)投資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臨時協議，以人民幣32,845,480元代價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該物業將被持作以賺取租金收入或於認為合適時機出售以獲取利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4,017,000港元)已支付予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
- (f)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額約人民幣194,082,000元(相當於約237,38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支付予獨立第三方中達博誠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達博誠」)作為交易按金，以購買將持作買賣的加密貨幣礦機。另一方面，從中達博誠收取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其不可用於抵銷上述交易按金並確認為其他應付賬項(附註12(c)(ii))。
- (g) 就有關集團在美國建設的IDC，本集團與一間美國銀行及建築公司訂立了託管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於託管賬戶內維持金額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或應付給建築公司的款項，以較低者為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託管賬戶內維持約142,000美元(相當於約1,10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892,000美元(相當於約38,158,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a)	31,053	47,240
合約負債	(b)	18,026	5,827
其他應付賬項	(c)	267,704	22,999
應計費用		20,373	65,781
		<u>337,156</u>	<u>141,847</u>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16,603	12,450
31-60日	3,187	2,294
61-90日	10,136	18,969
90日以上	1,127	13,527
	<u>31,053</u>	<u>47,240</u>

與供應商的付款期限一般為三十至六十天(二零二零年：三十至六十天)。

(b) 年內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不包括於同年內增加及減少)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827	3,739
匯兌調整	19	41
確認為收入	(5,288)	(2,549)
收到預付款或確認應收款	17,507	4,596
撥回為其他淨收益	(39)	—
	<u>18,026</u>	<u>5,827</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於超過十二個月後結清的合約負債為零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客戶協商較大的預付款項，從而增加了收到預付款或確認應收款項的金額。

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所有履約責任(二零二零年：全部)均為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的一部分。鑑於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c) 以下餘額包括在其他應付賬項中：

- (i) 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人民幣82,000,000元(相當於約97,0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該運算能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應付賬項可於一年內償還，及不可用於抵銷購買運算能力而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約73,385,000港元)(附註11(c))。
- (ii) 就購買加密貨幣礦機收取來自中達博誠的履約保證金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及可於一年內償還(附註11(f))。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8,000,000	8,000,000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報告期初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2,073,089	2,073,089	51,827	51,827
發行新股(附註)	414,616	—	10,366	—
於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2,487,705	2,073,089	62,193	51,827

附註：

根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認購協議，兩位認購方為本公司現有股東，以每股價格0.20港元認購了414,616,000股新股(「認購」)。該認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完成及認購之所得款項總額約82,924,000港元，其中約10,366,000港元計入股本，其餘約72,558,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4.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 估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07,499	8,668	234,621	60,582	26,113	885	25	1,516,408	2,054,80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21,914	21,91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46,152	-	-	46,15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	-	-	-	-	(1,015)	-	-	(1,015)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5,137	-	-	45,13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5,137	-	21,914	67,051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購股權失效	-	-	-	(50,159)	-	-	-	50,159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50,159)	-	-	-	50,159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07,499	8,668	234,621	10,423	26,113	46,022	25	1,588,481	2,121,852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72,495)	(172,49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21,002	-	-	21,00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	-	-	-	-	(13,012)	-	-	(13,012)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990	-	-	7,990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7,990	-	(172,495)	(164,505)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發行新股	72,558	-	-	-	-	-	-	-	72,558
購股權失效	-	-	-	(1,475)	-	-	-	1,475	-
擁有權益變動									
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並 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	-	-	-	-	-	4,176	-	4,176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72,558	-	-	(1,475)	-	-	4,176	1,475	76,73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0,057</u>	<u>8,668</u>	<u>234,621</u>	<u>8,948</u>	<u>26,113</u>	<u>54,012</u>	<u>4,201</u>	<u>1,417,461</u>	<u>2,034,081</u>

1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以下資產作為抵押以擔保貸款融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a) 投資物業	70,682	71,780
(b) 租賃物業裝修	77	93
(c) 使用權資產	70,695	73,746
(d)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3,950	294,909
(e) 銀行存款	8,827	57,974

16. 資本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黑頸鶴(深圳)投資有限公司與一獨立第三方，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臨時協議，以人民幣32,845,480元代價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該協議之詳情並載於附註11(e)。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4,017,000港元)已支付予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述收購事項的剩餘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9,561,000元(相當於約36,156,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沒有任何資本承諾。

17. 報告期後事項

補充貸款協議違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償還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6,93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1,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495,000港元)來自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該貸款之詳情載列於附註10(i)。年內，本集團與借款人訂立補充貸款協議(「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向借款人提供的貸款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由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借款人均未履行條件。因此，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仍屬無效，借款人應立即償還未償還的貸款餘額及應計利息合共人民幣99,100,000元(相當於約119,82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要求償還上述未償還餘額之催款函已向借款人發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借款人就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提出新的還款時間表。於本公佈日期，雙方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該違約事項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集團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業務。

信息家電業務

信息家電業務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集團目前投放到市場的有高清機頂盒（「機頂盒」）、混合雙模機頂盒、互聯網電視（「OTT」）／全球網絡電視（「IPTV」）機頂盒以及搭載Android操作系統的機頂盒等。集團在網絡音頻和視頻產品的設計和製造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從硬件到軟件及從操作系統到業務集成，涵蓋了廣泛的垂直應用。

由於受微芯片作為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供應緊張的影響，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271.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140.3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48.3%。分部虧損增加了246.8%，與收入大幅下降一致。

於回顧年度，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通過尋求新的原材料供應和嚴格的原材料庫存管理來減少微芯片供應緊張的影響，避免由於全球供應不穩定而導致原材料增加的進一步潛在風險。為應對智能生活理念快速增長的需求，集團亦策略性地展開研發，利用多年設計及製造電子消費品的經驗，擴充此產品目錄。技術創新旨在通過利用元宇宙身份概念、3D虛擬現實技術和人工智能語音助手的協同作用，為客戶提供不同的定制化場景化綜合智能生活和辦公解決方案，享受虛擬體驗。新產品的推出有望抓住不同類別的客戶，擴大其在行業中的市場份額。

IDC業務

IDC業務包括IDC之發展、建設、運營、併購及物業出租及使用IDC的設施。

IDC業務收入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36.0百萬港元減少12.6%至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31.4百萬港元。收入下降的原因為自上海IDC出售完成後便停止錄入其租金收入。該業務錄得盈利約11.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務年度：約14.0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18.8%。由於從中國相關土地主管部門獲得上海一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一鼎」）持有之土地及物業重建項目登記及獲得更新的不動產證書（「重建登記」）延遲，可能結果的加權分配（即收到或然代價的可能性）下跌，導致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錄得虧損，以及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分部表現造成進一步影響。本集團已密切監察關於中國當局處理重建登記的進度。

為保持IDC業務的增長，本集團已積極推動完成美國IDC的建設。第一期建設工作已於年內第三季度完成，美國當局於二零二二年二月發出了對IDC使用和佔用授權的入駐證明。美國IDC第二期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開始。隨著第二期建設完成，集團預期能夠通過進入美國市場獲得穩定的收入。

投資業務

本集團投資分部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金融工具的投資，包括私募基金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已將投資活動擴大至數字資產及生物科技投資領域。

鑑於不利的資本市場狀況，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錄得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不包括應收或然代價）約56.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淨收益約32.0百萬港元）。於回顧年度內，考慮到經濟衰退導致股市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通過一系列交易出售其包括在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平安H股」）、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H股）（「眾安H股」）、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和H股）及洪橋集團有限公司的上市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而減持其投資組合內的金融工具比例。於出售後上市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資組合佔資產總額的比例下降17.9%。通過長期持有上市證券，與初始投資成本相比，本集團實現了約23.6百萬港元的投資收益。平安H股及眾安H股上市證券出售事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出售其他上市證券單獨不構成須予披露的交易。

隨著全球健康危機對人類的影響日益增長，生物技術公司於投資領域的前景一片光明。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透過認購Profound View Group的股份，將其投資組合擴大至醫療保健及生物製藥的領域，該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乃從事創新藥物及生物製劑的研發。該認購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之公佈內。

隨著數字經濟的興起和宏觀經濟的戰略審視，董事們從更廣泛應用和更多投資機構參與方面看到了數字資產的更多增長潛質。本集團年內通過投資算力及收購礦機等方式進行數字資產投資。公司董事相信數字資產作為投資和現金的流動替代品的長期潛力。根據本集團如何管理其投資和法定貨幣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可根據業務需要以及市場和外圍環境的觀點，隨時增加或減少數字資產的持有量。考慮到區塊鏈技術與數字資產的監管定位不同，本集團亦會密切關注潛在監管影響及市場情緒。

租賃業務

集團的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分部業績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轉為盈利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虧損約0.5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155.0%。增長歸因於物業出租率上升導致租金收入整體增加。租賃業務有望為集團保持穩定的收入來源。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訂立臨時協議收購位於中國成都的物業作投資用途，以獲取穩定租金收入或於認為合適時機出售以獲取利潤。該次收購將使本集團能夠多樣化及增強其資產組合以作長期投資用途，並擴大租賃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與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約171.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307.4百萬港元)的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大幅減少44.1%。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受微芯片供應短缺的影響，令信息家電業務的收入下降。與此同時，毛利因集團收入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51.3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33.8百萬港元而減少34.1%。

經營業績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因其他收入及淨虧損而產生淨虧損約76.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淨收益約66.5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15.3%。該減少主要由於年內集團的投資組合在惡劣的資本市場環境下表現欠佳，以及出售附屬公司應收或然代價的可能結果減少，導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淨虧損約99.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淨收益約32.0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確認其投資物業重估淨虧損約2.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4.4百萬港元)。完成出售上海IDC後，本集團投資物業剔除上海IDC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

經營支出

隨著集團來自信息家電業務的收入下降，集團主要歸因於信息家電業務的分銷及銷售支出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減少16.3%至約7.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9.1百萬港元)。由於IDC業務及中央企業開支帶來營運成本壓力，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一般及行政支出增加47.5%至約106.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72.1百萬港元)。

其他經營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主要包括投資及租賃活動產生的雜項成本及相關稅項。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錄得約2.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2.9百萬港元)其他經營支出，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1.3%。下跌的主要原因為發生的投資活動產生的附加費用及相關稅項減少所致。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

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是根據對全期或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來評估的。由於與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補充貸款協議違約事件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新冠疫情」)的整體影響，信貸風險增加導致就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顯著增加至約59.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零港元)。鑑於受新冠疫情長期爆發之影響的全球經濟環境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違約風險預計上升，本集團已採取審慎態度，以更好地管理應收貸款之違約風險。

融資成本

由於增加依賴債務融資，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3.1百萬港元增加15.4%至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3.6百萬港元。

年內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72.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溢利約21.9百萬港元)。不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應收貸款)作出的虧損撥備，本集團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13.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溢利約21.9百萬港元)。

流動狀況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858.2百萬港元。集團分別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35.5百萬港元及抵押之銀行存款約8.8百萬港元。財務資源主要來自債務融資和股權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比率為3.2倍（二零二零年：2.8倍），及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負債比率為19.9%（二零二零年：14.8%）。由於向供應商收取履約保證金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導致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增加。本集團對現金管理採取審慎態度。除租賃負債、銀行及其他貸款等若干債務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的債務。用於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的付款佔本集團現金流出的重要部分。考慮到較低的債務槓桿，本集團亦能夠產生現金並滿足即將到來的現金需求。因此，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可滿足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並保持在穩健水平。

資本承擔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本承諾（二零二零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納穩健方針。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以盡量減低其信貸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均可應付其資產金需求。

信貸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信貸政策，以管理及監察貸款的可收回性，其詳情概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評估**：本集團於授出或延展貸款前將進行信貸評估，包括：(i) 審閱顯示潛在或現有借款人資產淨值的財務報告和報表以及其他相關財務信息；(ii) 對潛在或現有擔保人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例如潛在或現有擔保人擁有的資產類型及價值；及(iii) 對現有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進行年度審閱。

- (b). *抵押／抵押品評估*：本集團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還款記錄、對潛在或現有借款人進行公開查詢的結果、潛在或現有借款人所擁有資產的價值及位置等因素，按個別基準評估及決定授出或延展各筆貸款(無論授予個人或企業)的必要性及抵押／抵押品的價值。
- (c). *貸款催收／追討*：本集團將向借款人發出逾期付款通知書、指示其法律顧問就逾期貸款發出催款函、與借款人就償還或清償貸款進行協商及／或對借款人開展法律行動。就尚未逾期的貸款而言，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可能導致拖欠還款的任何不利消息。

於年內之四筆延展貸款中，已對其信貸風險和抵押品進行了評估，包括但不限於對抵押品之價值和借款人及擔保人的財務狀況作出重新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其中一筆貸款於本公佈日期為逾期貸款。本集團已發出逾期付款通知書，並已指示其法律顧問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未償債務。

基於本集團採取的行動，董事認為本集團嚴格遵守本集團的信貸政策。

集團資產押記

集團資產押記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本約62,1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1,827,000港元)。本公司之股東資本由2,487,704,800股股份構成(二零二零年：2,073,088,800股股份)。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兩位認購方(為本公司現有股東)訂立認購協議，以每股價格0.20港元認購了414,616,000股新股(「認購」)。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為約82,924,000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完成。認購事項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之公佈。

發行本公司上市證券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年內發行上市證券及相關所得款項用途概述如下：

公佈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完成日期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認購方名稱	溢柏投資有限公司及祝維沙先生
已發行股份數目	414,616,000
已發行股份類別	普通股
每股發行價	0.20港元
每股淨價	0.199港元
已發行股份總面值	10,365,400港元
制定發行條款當日之 每股收市價	0.199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總額	約82.9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約82.7百萬港元
發行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發行股份提供良好的機會籌集更多資金，以用作(i)發展IDC之主要經營業務；(ii)發展信息家電之主要經營業務；及(iii)一般營運資金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動用情況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得款項淨額之餘款：

	所得款項 淨額之 擬定用途 千港元	動用情況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餘額 千港元
IDC業務	66,179	64,740	1,439
信息家電業務	8,272	8,272	—
一般營運資金	8,272	8,272	—
總額	82,723	81,284	1,439

於年內尚未動用之餘額約1.4百萬港元，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二季度動用。所有未動用餘額已存於香港的持牌銀行中。

所得款項之淨額已根據公司此前披露的意向使用及擬定用途。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出售上海一鼎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ndeed Holdings Limited（「賣方」）及賣方的擔保人與Empress Investments Pte. Lt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有關向買方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之全部股權，代價為6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30,400,000港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完成。該出售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之投票結果公佈內。

採購設備之運算能力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冠擇發展有限公司（「冠擇」）與武漢全耀成科技有限公司（「武漢全耀成」）訂立有關採購總代價為人民幣290,000,000元的運算能力之採購合同，期限為三年。於回顧年內，武漢全耀成已向冠擇交付人民幣92,000,000元（相當於約108,876,000港元）相應的運算能力，其餘之採購已隨後終止。採購運算能力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之公佈內。

訂立建造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RiCloud Corp.（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Concept Construction Services, Inc. 訂立有關於美國建設IDC第一期的建造協議，總代價為62,494,800美元。該建造協議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之公佈、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之投票結果公佈內。

出售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約293.9百萬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平安H股及眾安H股，淨虧損約48.1百萬港元，此乃根據已出售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出售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之間的差額計算。出售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

購買礦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裕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在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交易，以收購合共約10,757,635.78單位USD Coin，每單位平均價格為7.825港元，總代價為84,178,5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同日，裕廣國際有限公司同意向Inno Century Limited以代價84,178,500港元購買加密貨幣礦機，須通過轉移等值的加密貨幣USD Coin作支付。購買礦機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內。

除本公佈中披露外，集團年內並無重大投資及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報告期後事項

補充貸款協議違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償還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6,93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1,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495,000港元)來自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年內，本集團與借款人訂立補充貸款協議(「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向借款人提供的貸款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由另一名獨立第三方(「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借款人均未履行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下的先決條件。因此，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仍屬無效，借款人應立即償還未償還的貸款餘額及應計利息合共人民幣99,100,000元(相當於約119,82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要求償還上述未償還餘額之催款函已向借款人發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借款人就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提出新的還款時間表。於本公佈日期，雙方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該違約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其他任何重要事件。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分部資料

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外匯波動風險

集團之大部份貿易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結算。集團之資產主要是以人民幣結算，其餘部份則以美元及港元（「港元」）結算。於年內，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保持相對穩定，因此集團只有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及美元相關。於回顧年度，集團錄得匯兌淨虧損約8.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1.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法對沖外匯風險。然而，集團將持續監察及管理其外匯風險。

人力資源及與員工之關係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150餘名（二零二零年：160餘名）全職員工，其中14名（二零二零年：23名）員工於香港辦事，其餘留駐中國及美國。集團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員工成本約63.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51.1百萬港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聘用及擢升員工時皆會考慮其是否適合所提供之職位而作出決定。集團員工之薪酬福利水平時刻與市場薪酬一致。員工表現則與所獲報酬直接掛鈎，並為集團之薪酬制度規限，而該制度每年均會進行檢討。除基本薪酬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計劃、各項保險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於回顧年度，集團致力於改善公司策略、業務營運及融資不同方面的風險管理制度。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概述如下：

- (i) 由於作為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的微芯片供應緊張，本集團的收入難以預測且在任何特定報告期內可能會出現波動；
- (ii) 本集團可能面臨來自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成本增長的潛在壓力；
- (iii) 信息家電業務可能會受到技術產品快速疊代的激烈競爭的威脅；

- (iv) 由於長期的新冠疫情，IDC建設的分包商可能無法如期完成，工作質量不理想亦可能會導致本集團額外費用以完成工作；
- (v) 美國IDC的服務和租金收入可能因新冠疫情的蔓延和新冠疫情衰退帶來的經濟危機而無法達到預期；
- (vi) 股票市場的投資回報可能受市場政策及法規的頻繁變化影響；
- (vii) 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的價值可能會受到波動的市場價格、減值和獨特的損失風險例如網絡攻擊、人為錯誤或電腦故障的影響；
- (viii) 本集團的數字資產投資可能面臨監管挑戰或限制；及
- (ix) 本集團可能會受到全球新冠疫情造成的宏觀經濟狀況的影響。

集團在未來的業務營運上將高度注視前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應對這些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環境政策及表現

集團致力建設環保企業及在其每日營運中經常考慮環境保護事項。集團並無產生重大廢料，亦無排放重大數量的空氣污染物質。集團亦鼓勵其員工回收辦公室資源及其他物料，並節約能源，致力將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減至最低。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由二零零零年起於聯交所GEM上市。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香港及美國的附屬公司進行。因此，集團的營運必須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於年內，集團於所有重大範疇均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集團將繼續保持更新及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之要求，以確保其合規性。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五次會議，以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重大事宜及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公司於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核證委聘，因此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核證意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就彼等的證券買賣（如有）而言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所列明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設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堅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持續成長以及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除外，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因董事會主席李強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須出席已事先安排之業務承諾，該職務由執行董事陳彪先生出任。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從玉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從玉先生、高飛先生、時光榮先生、朱江先生及陳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佈」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頁 www.yuxing.com.cn 刊登。